

# 疯狂的电话

本报记者 赵明



一头是电信网络诈骗的话术层层设陷阱，一头是正在步步深陷诈骗泥潭的受害人，他们却在中间牵起了“电话线”，做起了“转接通话”的勾当。湘潭县锦石乡的彭某和射埠镇的谭某总自我宽慰，他们没直接与被害人通话，可他们接通的一个个电话，给受害者带来的损失，却是他们无法回避的。

的指令，以自己手机拨通受害人电话，“4月25日我听到的是说那个女的支付宝征信有问题，那个女的相信了，特别着急。”由于通话声音外放，彭某和谭某在一旁听得一清二楚。在他们看来，这不过是接通电话的“轻松活”，可最终那位女士被骗21万元。

## “无底线”的需求

征信记录出问题、快递丢失可索赔等话术，在彭、谭二人接通的一个个电话中传递。很快，他们的异常通话被反诈系统识别，一张电话卡的使用寿命最长也不过几小时，这些卡陆续被禁用。为了维系这份“工作”，彭某不惜借、骗亲戚朋友的电话卡，然而电话卡数量远远跟不上他们的需求。

事已至此，彭某“红了眼”，为弄到电话卡可谓无所不用其极，到麻将馆、宾馆偷正在充电的手机中的电话卡，或是到商店盗窃手机只为一张电话卡等。

彭某和谭某对电话卡的渴求越来越大，黔驴技穷的他们，甚至把黑手伸向了本村的中学生。

“小兄弟，借你手机卡用一下，这是给你的报酬300元。”两人经常搭山学生借卡，许以小利，获取手机卡后继续搭建电信诈骗渠道。没有分辨能力的学生，甚至通过“同学介绍同学”的方式，找来了更多电话卡供彭某和谭某使用。

从4月到6月，彭某和谭某疯狂拨打、接通电信诈骗电话，非法获利近2万元。8月21日，湘潭县人民检察院对彭某和谭某补充起诉。

## 检察官说法：

此案中，彭某和谭某明知他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为其提供通信传输技术支持，诈骗他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均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之规定；犯罪嫌疑人彭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诈骗罪、盗窃罪追究彭某刑事责任，以诈骗罪追究谭某的刑事责任。

案件审结已完成，但检察官遗憾本案中有多名未成年人被“卷入”其中，暴露了未成年人法制教育缺失、自我防范意识薄弱、缺乏金钱观的正确引导等问题。“全民反电诈，已经是

个全社会全民参与的系统工程，防范要从娃娃抓起，既要能识别诈骗，也应主动远离犯罪。”检察官说，只有真正的全民行动，才能彻底把电信网络诈骗毒瘤铲除。

## 延伸阅读

2023年上半年，我市检察机关继续加大对电信网络犯罪打击力度，截至7月底，提前介入案件侦查5件，批准逮捕368人，提起公诉766人，尤其加大对电信网络诈骗和洗钱犯罪力度，以诈骗罪起诉118人，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起诉376人。同时，对涉境外信息网络犯罪一律从严惩处，以妨害国边境管理犯罪起诉51人。截至目前，全市无撤回起诉、判无罪案例。

## 合伙当“接线员”

4月，21岁的彭某正处在取保候审阶段，此前他因提供自己名下的银行卡给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分子“跑分”之用，被湘潭县人民检察院以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提起公诉。可他并不想“闲着”，找到同样因“跑分”犯罪被取保候审的谭某商量“赚点快钱”。

原来，此前谭某在一个招聘兼职的QQ群里，掌握了利用GOIP设备组建通话组的技术。通俗地说，就是用一台手机与电信诈骗分子语音通话，使用另一台手机按照不法分子的要求拨通受害人电话，从而实现电诈人员与受害者的“直接通话”，进行诈骗引流。谭某在其中扮演“接线员”角色，同时为犯罪集团提供本地手机号，以此躲避“境外诈骗电话识别系统”的防范措施，以假乱真让受害人放松戒备，提高诈骗成功率。

只要转接通话，就能赚取佣金，这对没有工作的彭某来说诱惑不小，听说谭某懂技术，彭某马上申请加入，两人就此开始了3个月的疯狂电话。

最初，他们拿自己申办的手机号组建GOIP设备通话组，按照电诈分子下达

## 我市法院集中宣判两起涉电诈案

本报讯(记者 李涛)为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守护群众的“钱袋子”，前不久，雨湖区人民法院对两起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中宣判，4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四个月至有期徒刑一年八个月不等的刑罚，并处罚金。

3月，贺某在某软件上接触到电信网络诈骗违法资金取现方法，为获取月薪1000元的高额报酬，他为上线人员提供自己名下的银行卡，共计过账、取现24万元。为牟取更多利益，贺某还联系王某一起参与，并组织李某、周某(另案处理)、黄某(另案处理)继续过账、取现。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贺某、王某、李某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结合犯罪情节和悔罪表现等，分别判处贺某、王某、李某三人有期徒刑一年八个月至六个月不等的刑罚，并处罚金，同时依法追缴违法所得，上缴国库。

另一起案件中，2022年12月至今年1月期间，陈某为牟取非法利益，与他人约定，以1万元/人的价格，将两人介绍至外地，为他人实施信息网络犯罪提供注册公司、公司对公账户等帮助。其间，通过对公账户转移非法资金共计441余万元。

经法院审理，陈某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结合犯罪情节和悔罪表现等，被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并处罚金。

法官提醒，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已成发案最多、涉及面最广、群众反映最为强烈的犯罪类型。市民须擦亮双眼，不要被蝇头小利所蒙蔽，谨防电信网络诈骗。可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以便于更好更快地识别诈骗电话。此外，保持对“低投入、高收入”工作的警惕性，小心掉入骗子的圈套。切勿将手机卡和银行卡出租、出售、出借给他人，谨慎实施为他人转账、取现行为，远离违法犯罪。

## “贺老中医”的“小目标”

本报记者 赵明

“山城，我来了。”8月24日，贺鑫的微信朋友圈定位于重庆高铁西站。这个暑假，贺鑫和同事的行程无比忙碌，半个月时间他们已经到访广东莞和重庆两地了。正值暑运高峰，高铁票一票难求，多数情况下，贺鑫他们只能在车厢连接处席地而坐，“这是反诈民警的日常，习惯了，过程不重要，重要的是破案追赃。”

## 开始“懂事”

“贺鑫好像参与反电诈工作后，一夜间‘懂事’了。”所领导开着玩笑，贺鑫忙解释，入警前10年，没有做出令人瞩目的成绩，“面对基层公安的琐碎，我像是迷路了。”2021年，贺鑫被调整到刑侦反电诈岗位。所领导担心他有情绪，找他谈过很多次，没想到贺鑫犹如“打通了任督二脉”。面对新型网络犯罪形势复杂多样化、打击难度大的新问题、新特点，他主动向省、市、县各级的反诈能手取经学习，大胆尝试，主动作为，通过不断优化迭代分析、研判能力，形成了自己的反诈工作法。

贺鑫的转变，源自受害者的渴望。“刚搞反诈那会儿，我不懂业务，也觉得案子破不了是客观造成的，全国都是这情况。”一位受害者改变了他。那是一位陷入“征信类”诈骗的中年人，沧桑的脸是他生活状况的写照，尽管被骗金额仅数千，但他在报案时喃喃自语：“我也是怕在银行的信用有问题，以后细伢子读书会受我影响。”这位父亲的自责，冲击着“新手爸爸”贺鑫最柔软的内心。也是从那时开始，贺鑫意识到公安反诈的意义深远，不光是破案追赃，案件背后还可能是一个家庭的希望。

## 锦旗挂满墙

去年开始，易俗河镇某企业负责人

误入投资骗局，直到今年3月才意识到170万元有去无回了。案发时间跨度大、调查取证难、涉案金额高，破案难度大，“面对基层公安的琐碎，我像是迷路了。”贺鑫作为主办侦查员，带着同事加班加点，通过联系其之前建立的资源网络，成功锁定嫌疑人。截至8月25日，已陆续为受害者追回近90万元损失，“追赃挽损永远在路上。”贺鑫透露，8月底前往重庆，仍是为这起案件追赃。

在办理曹某等人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时，贺鑫就透出骨子里“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他深挖线索，陆续抓获30名犯罪嫌疑人，不仅全部落实到案，还成功将所有嫌疑人移送检察机关。这起案件成为梅林桥派出所所有史以来单案抓获人数之最的案例。

创纪录的案件，还不止一起。3月，警方在工作中发现，衡阳籍的彭某等人有组织人员去境外从事电诈活动的嫌疑。县公安局成立专案组侦办该案，作为专案组先锋队的贺鑫，多次前往衡阳蹲点抓捕，他借助曾在当地工作的经历，充分发挥作战优势，先后抓获10余名犯罪嫌疑人，其中该案中组织偷越国边境的重要骨干李某和在境外开设电信网络诈骗窝点老板彭某均系贺鑫带队抓获。彭某是湘潭县公安局开展反诈工作以来，抓获的第一个“境外金主”。

今年以来，梅林桥派出所的反电诈工作成绩位列全县第一，目前已累计追赃200余万元，贺鑫作为主力军功不可没，受害者送来的锦旗，已经挂满了他的办公室。

## “老中医”有苦也有乐

贺鑫办公室“霸”满墙壁的锦旗共27面，每一面贺鑫都能说出背后的故

事。同事调侃他是“贺老中医收锦旗”。可“贺老中医”有条“治不好”的腿。

8月中旬酷暑未消，贺鑫一边给受害人做笔录，一边打开了桌下的烤火炉。撸起的裤腿下，左小腿还裹着一只厚的长筒棉袜。

2015年4月，贺鑫在去往长沙办事途中遭遇交通事故，致左脚骨折及神经损伤。生命虽无忧，但后遗症可能伴随一生——左腿畏寒敏感，常年需要穿长筒袜保暖。季节交替时，腿生地疼。因为案子在手上脱不开身，经常性接受中医疗疗几成奢望，他就用最原始的办法——用电烤炉给自己的病腿加热缓解疼痛。

每一趟出差抓捕或者追赃，对贺鑫都是痛苦的，“高铁上的空间温度低，加上日夜奔波，我的腿在路上就给我‘唱反调’了。”他轻描淡写，个中辛苦他很少说。

有人劝贺鑫换岗，他笑着摇摇头。反诈工作，有上门劝阻的无可奈何，有案件破获后追赃难的愁眉苦脸，还有侦查案件时的重重阻碍……这些在贺鑫看来，都抵不过受害者的一声“谢谢”，“我考大学那年电影《天下无贼》大火，我大概受了电影的影响报考了警院。如今我的一个小目标很简单，那就是天下无诈。”



扫二维码看“贺老中医”的反诈故事。(视频 王曦梓)

## 全民反诈在行动

虽然各地风俗有差，有时具体情形不同，但法定赡养义务不会当然随着外嫁而消灭。行为人有法定义务而拒绝履行，致使他人受损，可能将承担民事赔偿甚至刑事责任。

## 法条链接

《民法典》第二十六条第二款：“成年子女对父母负有赡养、扶助和保护义务。”《民法典》第一千零六十七条第二款：“成年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的，缺乏劳动能力或者生活困难的父母，有要求成年子女给付赡养费的权利。”《刑法》第二百六十一条：“对于年老、年幼、患病或者其他没有独立生活能力的人，负有扶养义务而拒绝扶养，情节恶劣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建设平安法治湘潭**  
主办：中共湘潭市委政法委员会  
协办：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

## 被告人送锦旗

本报记者 李涛 通讯员 刘倩

“段法官，谢谢你给了我一次重新开始的机会。”一名刑事案件被告人获刑后，不仅认罪认罚，还给审判长送来了感谢的锦旗。8月22日，正在办公室写判决书的岳塘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的段法官，收到了来自被告人秦某送来的一面写有“司法为民 情系学生”的锦旗。

事情还要从5月底审理的一起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案件说起。

秦某是长沙某大学大三的学生，因日常开销大，在明知是帮助网络犯罪洗钱的情况下，仍提供自己名下的银行卡给他人转移资金13万余元，从中获利6400元。案发后，秦某由检察机关向法院提起公诉。

在翻阅案卷资料中，段法官发现秦某是在读大学生，且主动自首，积极退缴违法所得，犯罪金额不大，在犯罪过程中起辅助作用，遂在案件审理时与合议庭成员商议，鉴于秦某的犯罪事实情况，能否为秦某踏出校门步入社会考虑，对其判处缓刑，争取让学校保留其学籍。

最终，合议庭采纳了该意见，秦某因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缓刑两年，并处罚金5000元。

判决后，秦某当庭表示认罪认罚，并感谢合议庭给了他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表示将来一定好好读书，做一个对社会有用之人，于是有了开头送锦旗那一幕。

近年来，岳塘法院正确把握罪与非罪、宽与严、依法惩治和教育改造的关系，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对认罪认罚的被告人从宽处罚。仅今年以来，判处缓刑、管制和免于刑事处罚257人。

## 30万元涉企服务合同纠纷案成功调处

本报讯(记者 李涛 通讯员 唐环宇)前不久，一起标的额近30万元的涉企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在韶山人民法院成功化解，这是该院进一步发挥法院司法职能作用，积极营造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具体体现。

2022年，长沙某文化传播公司与韶山某房地产开发公司陆续签订了12份《服务合同》，由前者为后者房地产开发组织宣传销售等活动。然而，后者因经营不善资金链受到影响，企业经营面临困境，无法按约定支付合同款，长沙某文化传播公司在多次催要未果后，无奈将韶山某房地产开发公司起诉至法院。

韶山法院受理后，考虑到双方在前期合作中有较好的合作经历，在征求原、被告双方意愿后，立案庭委派特邀调解员对这起案子作诉前调解。

调解过程中，在保障原告公司合法权益的基础上，同时不影响被告公司正常经营，让双方企业能够继续友好合作，特邀调解员多次联系双方当事人，从树立企业良好信誉、企业长足发展为着力点和突破口，不断协调、缩减双方意见差距，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互谅互让。

最终，被告公司认识到前期未及时给付合同款项给原告公司带来的不便，深感愧疚，并当场履行合同约定全部款项。收到款项后，原告公司也提出撤回对被告公司的起诉，双方达成和解。

今年以来，韶山法院持续推动矛盾纠纷的源头性疏导、实质性化解，秉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以公正司法抚平人心，以调解止戈显温情，不断提升各类市场主体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 优化营商环境 政法机关在行动

## “新朋友”套近乎顺槟榔两个月作案50多起

本报讯(记者 熊婷)便利店盘点屡屡错账，损失达到3万余元，让店家没想到的是，竟有人在店里连连盗窃两个月。日前，岳塘警方成功揪出盗窃者。

不久前，岳塘公安分局万达广场快警站接到辖区商户报警，怀疑自家商店出了“内鬼”。据报警人描述，自家便利店从5月底开始，经常出现盘点商品账目不对的情况。店主说，最初盘点一次少几十块钱，自己还没放在心上，可最近一次盘点槟榔货架时发现1000多元不对账，再仔细核对发现两个月来竟然有了3万余元的缺口。

接到报警后，民警到达现场勘查，调取视频资料发现，店内有一名男子形迹可疑，他几乎每天都到被盜商店报到，而且行动路线基本围绕槟榔放置区，有重大作案嫌疑。而此人被老板一眼认出是新认识的朋友，他还有些不敢相信，“他每次来店里还会和我聊会儿天，不像是这种人。”

为避免打草惊蛇，警方决定“守株待兔”。在店主报案后第二天，男子来店里，还和前台聊得热火朝天，随后走向槟榔放置区，购买了1包槟榔。老板留了个心眼，盘算槟榔货架上竟还少了6包。等男子走出商店，早已蹲守在附近的民警将其抓获，并从他的裤兜里掏出6包未拆封的槟榔。

据犯罪嫌疑人黄某交代，一次偶然的机会，他发现商店监控存在盲区，本就“好这一口”，又手头拮据，于是心生歹念。近两个月以来，他每次到店都对前台十分客气，以打消对方的防备心理，然后分批将袋装槟榔拿到前台和监控的盲区，再把槟榔转移到裤子里，用衣服遮挡带出去。

经查，黄某在这家商店共计盗窃50余次，涉案金额3万余元，已被警方刑事拘留。目前，民警已追赃2.6万元。

## 五子女赡养老人踢皮球 警司联动护老人权益

本报讯(记者 刘建强 通讯员 杨柳)“周所长，我把老母亲从养老院接回来后，没人管了!”几日前，湘乡市白田镇上麓村村民张大(化名)通过电话向司法所所长周舟反映。

80岁的吴老太膝下有三子两女，本来是到了享福的年纪，但是几年前老伴去世后，吴老太就住进了养老院，最近不慎摔倒受伤，生活难以自理，养老院的工作人员建议家属将吴老太接回去休养。可是吴老太的大儿子张大将母亲接回家后，几个兄弟姊妹在赡养问题上相互推诿，故出现了开头一幕。

司法所工作人员赶往吴老太居住地时，只见一名脸色苍白的老人家，孱弱的

身体蜷缩在床上。调解员当即和派出所联系，找到老人的五名子女，联合开展调处工作。

在面对面调处过程中，五兄妹就对老母亲赡养谁照顾得多、谁没出力的问题争吵不休，一度情绪激动。五兄妹各说各的难处，都表示没时间照顾母亲。三兄弟认为两个妹妹没有尽到赡养母亲的任何义务，两个妹妹则异口同声：“我们都嫁出去了，照顾母亲还是我们的事?”

工作人员充分听取了各自的意见后，严肃表示：“成年子女赡养父母是法律规定的义务，不会因为有时生活困难就免除，也不能因为忙工作或建立了自己的家庭就不承担。老太太现在年迈又受了

伤，生活难以自理，如果你们不履行法定义务导致老人家发生意外，很有可能还要承担刑事责任的。”工作人员进一步表示，关爱老人、孝敬父母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子女年幼时父母抚养、保护子女，父母年迈了子女也应当回馈以关心、爱心，希望五兄妹不要因为一件“本应当做的事”反目成仇。五名当事人在说法、释理、讲情中逐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最终，经过详细讨论，确定了轮流赡养的方案。

## 司法所长说法

子女赡养父母既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法律规定应承担的义务。本案中，所有子女均应承担赡养父母的义务，